南通港水上绿色综合服务区

新世界码头1#、2#泊位（含液化泊位）船舶生活污水、垃圾接收服务项目询价文件

南通长江水上工程有限公司承担南通港水上绿色综合服务区项目建设运营任务。根据海事局相关会议要求，为认真落实船舶污染物“一零两全”，保护长江水域南通段的水域清洁，防止靠港船舶造成污染，进一步提升对船舶的优质服务。现以询价方式向具有资质的单位采购服务，负责新世界码头1#、2#泊位（含液化泊位）码头靠泊内河船舶的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的收储和运输，并交由有资质处理的单位进行处置。

**一、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有基本帐户开户许可证。

2、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覆盖本项目采购范围。

**注：本项目不接受由多个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参与报价。**

**二、作业地点**

新世界码头1#、2#泊位（含液化泊位）。

**三、作业内容**

负责码头到港内河船舶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的收储和运输，并交由有资质处理的单位进行处置。

**四、服务期限和费用**

本项目服务期为一年，最高限价为15万元（大写：壹拾伍万元整），超过15万元的报价无效。本费用已包含人工、运输、处置、税费等所有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五、报价截止时间**

报价截止时间2024年1月19日12时。

**六、评审方法**

本次采购采用询价方式，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的前提下，以最低报价成交。

**七、报价文件送达或邮寄地点**

南通市青年西路38号港口大厦12楼。

联系人：陆伟程， 电话：18762753130。

南通长江水上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7日

**报 价 书**

南通长江水上工程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询价采购，我公司已经认真阅读了贵公司的询价文件，决定参加报价。

一、在研究了南通港水上绿色综合服务区新世界码头1#、2#泊位（含液化泊位）船舶生活污水、垃圾接收服务项目的询价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 (大写) (RMB￥　　　元)的总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同时遵照询价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服务。

二、从本项目询价文件约定的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我方将不再对询价文件提出任何异议。

三、本报价有效期为自报价截止日起60日历天。我方同意在报价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报价文件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报价文件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我方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报价文件。

四、我方同意按照委托方要求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其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的任何情形。

五、如我方被确定为项目承揽方，我方承诺：在收到询价人洽签合同通知后，将在约定的期限内与委托方签订合同。

六、有关资质证明材料：

1、法人代表授权书。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      手机号码：

单位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的授权委托人，以 （单位名称）的名义参加南通港水上绿色综合服务区新世界码头1#、2#泊位（含液化泊位）船舶生活污水、垃圾接收服务项目的报价。授权委托人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委托人无权再委托。

报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资质证明材料（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